

中共燕山大学外国语学院委员会文件

燕大外党字〔2017〕2号 签发人：严冰

外国语学院教师职业道德考核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提高学院的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不断推进学院职业道德建设工作，提高学院教风、学风建设，建设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依据《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教育部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以及《燕山大学教师职业道德建设条例》等相关要求，结合学校及学院工作实际情况特别制定《外国语学院教师职业道德考核办法》（以下简称“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工作在教学、科研一线的专任教师和实验教师。

第三条 学院依据本办法，定期对学院相关专任教师及实验教师进行职业道德考核评定工作，师德考核结果计入年底教师上岗考核结果中。

第二章 教师职业道德规范要求

第四条 依法执教。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拥护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全面贯彻党和国家教育方针，依法履行教师职责，维护社会稳定和校园和谐。自觉参加政治学习活动；遵纪守法，为人师表。不得有损害国家利益和不利于学生健康成长的言行。

第五条 敬业爱生。忠诚人民教育事业，树立崇高职业理想，以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创新为己任。恪尽职守，甘于奉献。终身学习，刻苦钻研。真心关爱学生，严格要求学生，公正对待学生，做学生的良师益友。不得损害学生和学校的合法权益。

第六条 教书育人。坚持育人为本，立德树人。遵循教育规律，实施素质教育。注重学思结合，知行合一，因材施教，不断提高教育质量。严慈相济，教学相长，诲人不倦。尊重学生个性，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不拒绝学生的合理要求。不得从事影响教育教学工作的兼职。

第七条 严谨治学。弘扬科学精神，勇于探索，追求真理，修正错误，精益求精。尊重他人劳动和学术成果，维护学术自由和学术尊严。诚实守信，力戒浮躁。坚决抵制学术失范和学术不端行为。

第八条 服务社会。勇担社会责任，为国家富强、民族振兴和人类进步服务。传播优秀文化，普及科学知识。热心公益，服

务大众。主动参与社会实践，自觉承担社会义务，积极提供专业服务。坚决反对滥用学术资料和学术影响。

第九条 为人师表。学为人师，行为世范。淡泊名利，志存高远。树立优良学风教风，以高尚师德，人格魅力和学识风范教育感染学生。模范遵守社会公德，以身作则。自觉抵制有损教师职业声誉的行为。

第三章 教师职业道德考核办法及结果应用

第十条 学院成立由党委书记负责，学院党政领导、优秀教师代表和相关管理人员参加的师德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学院领导小组负责领导本学院教师职业道德建设考核工作。各系（室）成立由系室主任负责，系室教师代表参加的师德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系室领导小组负责领导本系室教师职业道德建设考核工作。

第十一条 学院结合本单位实际工作特点，参照《燕山大学教师职业道德建设条例》以及学校颁布的关于教学、科研、研究生培养、学科建设等方面的相关规章制度，制定本学院教师职业道德考核实施办法，明确师德考核的具体内容、标准和方法，并针对学院专任教师和实验教师的师德情况每年进行一次全面考核。

新任未满一年的教师和实验教师不参加师德考核。

因特殊情况，上一年度没有教学任务的教师和实验教师可

以不参加考核。

第十二条 考核工作采取量化考核的方式进行，实行百分制。考核内容分为三部分，满分为 100 分，即：教学工作考核 60 分（学生网上评教）、教师工作考核 25 分（由系室师德考核领导小组负责考核）、综合表现考核 15 分（由学院负责考核）。

（一）课堂教学考核：满分 60 分；

1、仅承担本科生教学任务或仅承担研究生教学任务的专任教师，考核依据学生网上评教结果（百分制） \times 60%。

2、同时承担本科生、研究生教学任务的专任教师，考核依据本科生网上评教成绩（百分制） \times 30%+研究生网上评教成绩（百分制） \times 30%。

注：承担多门本科生课程或多门研究生课程的专任教师，分别取其学生评教平均分后再进行计算。

（二）教师工作考核，满分 25 分（22.5 分以上比例为参评人数的 20%以内）；

系室考核工作领导小组自行拟定考核方式和标准考核，可参考以下量化办法制定：

1、专任教师完成全年额定教学工作量 280 学时的，可以获得基本分 15 分，在此基础上超额完成 1%-50%（教学工作量大于 308 且小于 420）的加 2 分；超额 50%-100%（教学工作量大于等于 420 且小于 560）的加 4 分，100%以上（教学工作量大于等于

560) 的加 6 分。(举例: 某教师的教学工作量为 390 学时, 那么 $(390-280) \div 280 \times 100\% = 39.3\%$, 在 50% 以下, 该教师本项得分为 $15+2=17$ 分)

2、专任教师当年主持项目, 其基础分如下: 省部级及以上且结题 10 分, 未结题 8 分; 厅局级结题 8 分, 未结题 6 分; 校级结题 6 分, 未结题 4 分。以主持人身份申报各类项目而未立项的加 1 分。

3、当年以第一作者发表论文被 SCI、SSCI、A&HCI 检索的 1 篇加 8 分; 以第一作者发表 EI、CSSCI 检索、外语类核心期刊论文 1 篇加 6 分; 北大核心论文 1 篇加 3 分 (最多计 2 篇); 一般公开发行人期刊 1 篇 1 分 (最多计 2 篇) (注: 学生第一作者而教师是第二作者的等同于教师第一作者)。专著、编著、译著等科研成果加 8 分 (专著、编著及译著认定参照学校相关文件, 作者分值分配参照学校评职量化办法相关文件执行)。

4、专任教师指导学生参加课外科研活动获奖, 如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学科竞赛挑战杯等, 国家级 (一等奖以上 8 分、二等奖 6 分, 三等奖 4 分、优秀奖 2 分); 省级 (一等以上 6 分、二等奖 4 分、三等奖 2 分、优秀奖 1 分); 厅局级、校级 (一等以上 4 分、二等奖 2 分、三等奖 1 分)。项目的级别参照学校标准认定。组织培训、带队参赛、指导学生申报各类科研未立项者均加 1 分 (需提供相关参加材料证明)。

5、专任教师面向师生做讲座，院级及以上 3 分/次。

6、无故缺席系内组织的各项工作或活动的专任教师，缺席一次扣减 1 分。

注：同一个项目不重复加分，取最高分，且只能加分一次（跨年项目由教师自己选择一年进行申报，如果在未结项期间使用了加分机会，则结项当年不能再次使用该项目进行加分）。

（三）综合表现考核，满分 15 分，由学院负责。

第十三条 教师职业道德考核划分为 A、B、C、D 四档，A 档为优秀，B 档为良好，C 档为合格，D 档为不合格。考核结束后以适当方式向教师通报考核结果，考核为 A 档，年底奖励部分工作量。并予以公示，接受监督。“评为 A 档”是作为学校师德标兵、师德先进个人的教师评选的首要标准。

| 档 次 | A | B | C | D |
|-----|-----|------|---|---------|
| 比 例 | 20% | ≤80% | | 视具体情况确定 |

学院党委建立教师职业道德考核档案，将教师考核结果归档保存，同时将本年度的教师考核分值和核定档次一并报送学校师德建设办公室。

第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除由相关部门依法处理外，教师职业道德考核直接确定为不及格（D 档）：

1、在教育教学中有违反宪法和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

- 2、损害国家利益，损害学生和学校合法权益的行为；
- 3、以教谋私，给学生成绩随意打分、泄露试题及答案，以考试分数等谋财、谋物、谋色，影响恶劣；
- 4、教学工作敷衍塞则，违反教学纪律，屡教不改，造成严重教学事故和重大影响；
- 5、无故旷教或无故不接受学院分配的教学、科研及其他工作，有影响正常教育工作的兼职兼薪行为；
- 6、在科研工作中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篡改侵吞他人学术成果、违规使用科研经费以及滥用学术资源和学术影响；
- 7、在招生、考试、学生推优、保研等工作中弄虚作假、徇私舞弊；
- 8、以任何方式索要或接受学生及家长赠送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和支付凭证等财物；参加由学生及家长安排支付费用的旅游、健身休闲等娱乐活动；让学生及家长支付或报销应由教师个人或亲属承担的费用；通过向学生推销图书、报刊、生活用品、社会保险等商业服务获取回扣；利用职务之便谋取不正当利益的其他行为。
- 9、组织、诱导学生参加非法组织、涉“黄、赌、毒”和迷信活动；
- 10、侮辱、体罚学生，对学生实施性骚扰或与学生发生不正当关系；

11、受到党内或行政警告以上处分。

第十五条 被评为学校师德标兵、师德先进个人的教师方可作为市级、省级、国家级师德先进个人、师德标兵及“三育人”先进个人等相关推优工作的候选人（申报人）。

第十六条 师德考核为 D 档者，两年内取消各种评优资格，职称晋级延迟两年。连续两次师德考核为 D 档者，解聘教师职务。

第十七条 院属各单位必须成立师德考核小组，并将考核结果在系内进行公示，对于在师德建设和师德考核工作中不认真落实相关工作安排、没有切实可行的办法和措施、导致师德问题突出中，甚至在工作中隐瞒问题、虚假评价、造成不良后果的单位，追究相关责任人。

第十八条 学生和教职工可以对违反本办法的单位和个人，向学院师德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投诉。对师德考核结果有异议的教师可以向学院师德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申诉。

第十九条 本办法由外国语学院师德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中共燕山大学外国语学院委员会

2017 年 4 月 21 日

燕山大学外国语学院办公室

2017 年 4 月 24 日印发